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编号：临 2012-001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以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 9 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书面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所持全资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参股公司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 7.47%股权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将所持全资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参股公司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 7.47%股权，分别以人民币 96,476.20 万元和 3,523.80 万元转让给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交易价款合计人民币 10 亿元，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2-002 号临时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高德柱、古德生、王建平、吴联生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为：

1.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整合公司产业结构，集中力量做好主业，加大对现有生产单位重点项目的投资力度；
2. 本次股权转让能够收回对标的股权的投资成本，取得一定的收益，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
3. 本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为 36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3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含税金和其它杂费，在审计地的交通费和食宿费由公司承担），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审议《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修订的《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审议《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拟订的《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提请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2012年3月23日9时30分；
3. 会议地点：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52号）
4.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二）会议议案

1. 关于转让所持全资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参股公司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7.47%股权的议案；
2.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3. 关于审议《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4. 会议临时提案

（1）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2）其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权人可就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相关的事项，委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按上述程序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2012年3月19日15时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有

效股权登记证明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委托人《自然人证券账户卡》或《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4)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3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办公楼三层董事会办公室（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52号）。

(五) 其他事项

1. 会务联系人：韩迎梅、陈雪雁；

联系电话：(0971) 6108188、6122926（传真）；

邮寄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52号，邮编810001。

2. 会期与参会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级）的报告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授权，于2012年2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董事长专题办公会代表董事会，聘任王训青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级），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自2012年2月11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高德柱、古德生、王建平、吴联生对此聘任的独立意见为：

1. 王训青作为公司副总裁（级）候选人的选聘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董事会的授权；

2. 经审阅相关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未发现《公司法》第147条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3. 相关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和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
4. 同意向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一次董事长专题办公会提交聘任王训青为公司副总裁（级）的相关议案，并要求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报告。

特此公告。

附件：1. 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 王训青先生简历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八日

附件 1:

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指示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转让所持全资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参股公司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 7.47% 股权的议案				
2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3	关于审议《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注：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日期：2012 年 月 日至 月 日

附件 2:

王训青先生简历

王训青，男，1966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南方冶金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

王先生自 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巴彦淖尔西部铜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兼任内蒙古双利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青海西部国际矿业资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中非刚果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